

来源：土笋冻

离开美国前几天，俺与老公二个女儿曾到后山 hiking，平时都是沿着 trail 爬到半山腰路尽头就折返。可这次大女儿说马上去中国了，好几个月以后才能再来，我们为什么不自己开道爬到山顶上去看另一边的太平洋呢？那 view 肯定很美。俺望了望前方那一片绿葱葱的灌木，山顶与天之间有一道亮亮的阳光横亘在那，顶着天，触着山，似远非远，给人无限的遐思，很让人有种想去看看那片阳光背后汪汪大洋的冲动。俺从小就喜欢这类“曲径通幽处”式的“探险”：没路找路，逢水垫石，遇崖踩隙，一片石，一根藤，只要能让你的手脚有那么一刹那的支撑点，你便能一跃而过，跨过他人认为无法逾越的路障，到达另一边或另一处。那种心理愉悦很是美妙，就更不用说那“山穷水尽”时，忽然“柳暗花明”的幸福了。俺望向老公，他“老人家”也是一付蠢蠢欲动的神情。二话不再多说，大女儿已冲向前方。老公喊住她，递给她一根树枝，说跟着爹地，用它开路。俺牵着小女，看着他爷俩在前头劈荆斩刺，也慢慢爬行在他们后面。

就在眼前不远的山顶，大家奋力爬了一个多小时，仍然还在不远的眼前。山顶上的那道阳光越来越瘦，天已不如以前灿烂了。可爷俩怎么开路好象也无法开过面前这片看似不大的灌木丛。老公对大女儿说，天晚了，先回家吧，下次再来。三岁的小女也稚稚地说：“姐姐回去吧，太阳都要回去了”。姐姐依依不舍地扔下手中的树枝。回家洗澡时说手脚有点痒，想是“开路”时被野草划碰到，是爬山常有的事，俺给她涂了凡士林，也就相安无事。其实她那时已是中了 poison oak（有一周的潜伏期），我们太大意了。差点毁了她的脸蛋。

话说第一天去幼儿园上学，大家起了个大早。俺一眼看到大女儿的脸红彤彤的，也大了一圈。她说好痒，伸手就挠。俺赶忙止住她。让保姆先带小女和小儿去学校，带着大女儿直奔附近医院。医生看了看，说是过敏。开了进口的消过敏药和药水，说一二天就没事了，二天后，闺女的脸更肿更痒了。可俺又不让她搔，怕把脸蛋抓破。闺女也蛮听话的，拼命忍着，实在忍不住了，就拿毛巾在痒的地方按一按。看着她那么难受，俺心里是疼急相交。校长建议应去北京儿童医院找专科医生治。

到了儿童医院，赫，第一次见识了医院也可以那么地人山人海，如集市一般，好象全国生病的孩子都到这儿来了。俺突然非常怀念起曾“深恶痛绝”的美帝国主义“斯文”医院：10点的预约，你“初级”静候到11点护士才点名让你进小诊室“高级”等候。30分钟后，医生大人敲门，你说请进，他进来瞧你。一句二句，你正恍惚间，他已“接见”完毕，说“nice to meet you”走人，你答“thank you”也走人，但仍不知自己是啥毛病。美帝医生“玄”是“玄”了点，如今与这万头攒动的拥挤相比，那点“玄”已成为俺奢望的享受了。

好不容易轮到俺闺女的排号，专科医生也没得出新的诊断，仍是按皮肤过敏来治，开了更贵的进口药。俺闺女的脸是越涂越红越粗越肿。连双手上的朵朵红斑也越漫越广。两个腮帮子涨得象二个大气馒头，整个脸都变了型。痒哪，小姑娘想抓痒不能抓，难受得直想哭，可泪水会让脸更痒更疼，她只能泪眼汪汪地望着俺，硬忍着。五岁的孩子能那样忍受奇痒与刺痛，那毅力连俺都自叹莫如！老公在大洋彼岸也急得一天好几个电话打来跟进病情。说不行就赶紧回美国。俺这不才到，哪能就打道回府？

俺决定再去儿童医院找专家会诊。俺就不信全国最好的儿童医院里找不到一个能治俺闺女的医生。打迪过去时，不知司机是真的迷了路，还是故意绕路，反正他转了一大圈还是把俺母女俩送错了地方，在离医院蛮远的地方就说前面不能停车让我们下了车。俺牵着女儿的手朝医院的方向走着，快到大门时，迎面走过来一对进城打工模样的夫妇，他们与俺都已擦身而过，那男的突然又折回来对俺说，你的孩子别去那里面了，儿童医院的医生没人懂得怎么治你孩子。俺愕然。他接着说，他刚才一瞧见俺闺女的脸就知道那是什么，因为他是江西山里人，去年他五岁的儿子回老家玩，在山上碰了有毒的草，回北京后脸也是变得象俺闺女一样，他自己的姑姑就是儿童医院里的主治医生，一直都治不好此症。

北京大城市的孩子根本不可能，也没地方和机会去接触到这种有毒草木，故北京的医生们极少甚至从未有过这方面的临床经验，即使偶然遇到，也都是不明就里全按皮肤过敏来治，其实不是过敏，是中毒！他说全北京只有一位在郊区部队里的老中医能治此症。他小儿当年就是该老中医给治好的。俺下意识地抬头望了一眼灰蒙的天。感谢啊，感谢天，感谢地，感谢祖宗八代神灵，菩萨与上帝，让那司机多绕圈，再开错路，停在这条街上，让这位懂“此症”的陌生人也正好走在这条路上与俺相遇。多一分钟，少一分钟俺都有可能与这“路人”失之交臂，这是契机，或是运气？这概率何止万一！

千谢万谢这好心的陌生人！俺写下老中医的地址，拦了部迪士，直奔长城郊区。。。 （待续）